

精选 白话 聊斋

2.1

山东人民出版社

精 选 白 话 聊 斋

盛 伟 选

山东友谊书社 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6印张 120千字

1986年6月第1版 198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500

书号 10099·1836 定价 0.90 元

前 言

《聊斋志异》，是我国清代伟大的文学家蒲松龄的短篇小说集。《聊斋志异》的版本很多，现在搜集较完备者，是张友鹤先生辑校的“三会”本《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共载文四百九十一篇，附录九篇。《精选白话聊斋》就是以此本作依据。《聊斋志异》是蒲松龄毕生精力所萃，蒲松龄自己称之为“孤愤之书”。在《聊斋志异》中，蒲松龄假笔于花妖狐魅，精灵怪异，以超尘绝俗的笔，游刃于鬼狐世界，抒发内心愤郁之情。贪官蠹役的贪脏枉法；土豪劣绅凶横残暴；科举制度对士子的毒害；考官的昏庸无能；封建礼教对青年一代的摧残；封建帝王的丑态，都原形毕露于蒲松龄的笔下。《聊斋志异》从它问世的那一天起，就深受广大人民的欢迎，可谓家喻户晓。早在十九世纪中叶，《聊斋志异》中的一些重要篇章，就被翻译成外文。时到现在，《聊斋志异》已被十四个国家，译成二十九种文字出版。蒲松龄被外国称之为“短篇小说之王”。

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说：“《聊斋志异》独于详尽之处，示以平常，使花妖狐魅，多具人情，和易可亲，忘为异类，而又偶见鹘突，知复非人。”他指出，蒲松龄在创作《聊斋志异》时，熔魏晋志怪小说与唐宋传奇小说于一炉，独辟蹊径，把我国志怪小说创作推向顶峰。

《聊斋志异》在创作上所获得的成就，除蒲松龄天赋的条件外，更主要的是他与所处时代的抵牾及其自己很不得志的坎坷的一生有关。

蒲松龄，字留仙，一字剑臣，号柳泉居士，由于《聊斋志异》著称于世，世人又以“聊斋”先生称之。他生于明崇祯十三年（1640），卒于康熙五十四年（1715），享年七十六岁。蒲松龄出身于一个没落的商人兼地主的家庭。由祖上看，也算是书香门第，所以他从幼年起就受到封建正统思想的熏陶。蒲松龄童年时，因家庭生活困难，请不起塾师，他与诸兄弟皆由其父亲蒲槃自教。蒲松龄读书很聪慧，“经史过目辄了”，很得父亲的欢心。十九岁那年，他以优异的成绩夺魁，考取县、府、道三个第一，受到山东学使施愚山的好评。但自此以后，他屡试不第。大约，就在这个时候，他就开始了《聊斋志异》的创作；到蒲松龄四十岁（康熙十八年），他把所写的文章搜集成册，并写了一个“自序”。

蒲松龄一生，除在康熙九年（1670）应同乡孙蕙（时任宝应知县）的邀请，到江苏省宝应县在孙蕙的幕府中做了一年的幕宾外，其他时间大都在乡里受聘作塾师。时间长者，是西铺毕家，在这里他度过了自己的大半生。康熙四十八年（1709），他撤帐回家。第二年（1710），时蒲松龄七十一岁，援例拔贡生。

《聊斋志异》，应该说是我们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的瑰宝。但由于它是用文言写成，所以给广大读者在阅读时，带来了很大的文字障碍。为解决这个问题，在清朝末年，就有人试图将其翻译成白话文，以广泛流传。近年来，白话《聊斋》所出版本很多，有全译本，有选译本。由于译者立足点

不同，故各译本自有千秋。我们根据社会流传本各自的优劣，扬其所长，避其所短，选译了这本《精选白话聊斋》。

《精选白话聊斋》，选取《聊斋志异》中最富有代表性（思想性强，艺术性高）的篇章，译为白话，以供广大读者阅读。为节约篇幅起见，不再附录原文。因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请广大读者批评。

盛 伟

一九八六年三月

目 录

王六郎·····	(1)
娇娜·····	(4)
青凤·····	(10)
画皮·····	(16)
聂小倩·····	(22)
莲香·····	(30)
红玉·····	(42)
林四娘·····	(48)
连锁·····	(51)
阿霞·····	(60)
翩翩·····	(64)
公孙九娘·····	(70)
促织·····	(77)
狐谐·····	(82)
姊妹易嫁·····	(87)
西湖主·····	(92)
蕙芳·····	(100)
梅女·····	(104)
小翠·····	(112)
梦狼·····	(122)

嫦娥.....	(126)
席方平.....	(135)
胭脂.....	(142)
黄英.....	(153)
香玉.....	(161)
小谢.....	(167)
罗刹海市.....	(175)

王 六 郎

淄川县城北有个姓许的，以打鱼为生。他每天傍晚打鱼时，总要先在河岸边喝点酒，而喝酒前，又总是先斟上一盅祭奠一下，并祷告说：“河中的游鬼，请来喝酒吧！”然后自斟自饮。酒足后，他便打鱼，每天打的鱼都很多，其他人，却往往打得很少。

一天傍晚，许某刚刚开始饮酒，见一少年走来，在他身前身后转来转去，许某让他同饮，少年也不推辞，二人便对饮起来。这一夜竟连一条鱼也未能打到，许某有些丧气。少年躬身施一礼说：“我到下游为你赶鱼。”说罢，朝下游走去。一会儿，少年回来说：“大鱼来了！”许某便撒网，一网捕了十数尾尺把长的大鱼。他非常高兴，对少年深表感谢。少年欲走，许送鱼给他，少年不要，并深情地说：“屡次喝你的酒，这点小事怎能提到感谢呢？如您不嫌麻烦，我将常来找您。”许某说：“才相见一面，怎说多次？你如愿来相助，我是求之不得，可我怎样报答你帮我赶鱼的情意呢？”于是便问少年姓名，少年说：“我姓王，没有名字，你就叫我王六郎吧！”说罢，便告辞而去。

次日，许某将鱼卖掉，顺便多买了些酒。当晚，许某来到河边时，六郎早已在等候，二人便开怀畅饮。酒后，六郎便为许某赶鱼。从此，六郎天天如此。匆匆间，半年过去

了。一天，他俩在饮酒时，六郎含泪对许说：“大哥，你我相识，情同手足，可是，咱们马上就要分别了！”许某甚为诧异，问六郎有何为难之事，六郎说：“好吧！你我既如亲兄弟，我说了你也不必惊讶，我实际是一鬼，只因生前饮酒过量，溺水而死，以前你之所以捕到鱼，皆是我暗中帮你驱赶，以此来酬谢奠酒之情。明日我的期限已满，将有人来代替我，我将要投生于人间，你我相聚只有今晚了。”许某起初十分害怕，然而，因为长期相处，反而难过起来。于是，他满满斟了一杯酒捧在手中极为感慨地说：“六郎，我敬你这杯酒，望你不要难过，你我从此虽不能相见，但你由此解脱灾难，我应该祝贺你，不要悲伤，应该高兴才是！”于是，二人继续畅饮。许问六郎何人来相替，六郎说：“兄长明天可在河边阴处等候，正当午时，有一女子溺水而死，即是替我之人。”二人直谈到深夜，听到村鸡鸣叫方洒泪而别。

次日，许在河边暗暗观看，中午时，果有一怀抱婴儿的妇人，将婴儿抛在河边，跳入水中，几次浮上沉下，后竟又爬上河岸，抱起婴儿走去。

再说，当许某看到妇人掉入水中时，意欲相救，但一想是六郎的替身，才去掉救人念头，最后，却又看到妇人未溺死，心中却怀疑六郎所言有些荒唐。

当晚，许某仍到河中去打鱼，而六郎早已在那里。许某问及六郎白天之事，六郎说：“本来那女子是替我的，但我怜她怀中婴儿，怎忍心为了自己而伤两个人的性命。因此，我决定不让她替我了。只好再等待替死的人。也许是你我缘分未尽啊！”许某慨叹地说：“老弟，你这种仁慈之心总可感动上帝的。”从此，二人一如既往，饮酒捕鱼。

过了几天，六郎又来向许某告别，许以为又有替六郎之人。六郎说：“不是的，正如兄长所说，我前次之事感动上帝，因而封我为招远县邬镇的土地爷。明日要去赴任，如你不忘咱俩的交情，休嫌路远，去招远找我。”许某感动地说：“贤弟行为正直而做了神，我感到十分欣慰，以后定要去招远看望你。”

转眼间，过了一个年头，许某非常想念六郎，于是，辞别了妻子去招远。路上，晓行夜宿，第四天上午便踏入了招远地界。一打听，确实有个邬镇。中午，他找了个客店住下。正值店主来送饭，许某便向店主谈起邬镇土地的事。店主一听，若有所悟，忙说：“客官莫不是淄川县许大官人……”许某甚为惊奇，便问：“在下正是，店主人，你是怎么知道的？”店主便将夜里梦见本镇土地神嘱咐给他照料朋友的事说了一遍。许某高兴万分，心中暗暗祷告，感谢六郎的关照。

过了一会儿，村里的父老都来看望许某，并请许某多住几天。

晚上许某做了一梦，梦见六郎身着官服，仪表非凡。兄弟相见，悲喜交集，共叙离别之苦，又象当年打鱼一样，二人开怀畅饮起来。

许某在招远县住了十几天，挂念家中事务，便辞别店主归里。临走时，邬镇乡亲送了很多礼物，众情难却，他只好收下，辞别众人赶路回淄川。行走间，见一阵旋风跟在身后，许某心中明白，便朝着旋风拜拜说：“六郎弟，送君千里，终有一别，请贤弟留步。”说着，风立即息了。许朝空中拜了三拜，挥泪离开招远。

（周雁翔 王志广）

娇娜

书生孔雪笠，是孔圣人的后代，为人温雅仁厚善于作诗。他的好友，浙江天台县令寄信让他前去。他赶到之后，才知道好友正巧去世了。孔生没有回归的盘缠，只好住在普陀寺内，给寺僧抄录经文，以便积攒些钱，重返家园。

从普陀寺往西走百余步，有一座大宅院，宅院的主人单先生已过世，单先生的儿子因吃官司，搬到乡下去住。这宅院空旷无主，日渐萧条。

一天，大雪纷飞，路上没有一个行人。孔生从单府路过，见里面走出一位英俊少年。这少年彬彬有礼，邀请孔雪笠进府叙话。孔生随这少年进了单府，只见不太宽绰的房子里处处悬挂着锦幕，墙上有许多古人字画，案头放着一本书，书笺上写着《瑯嬛琐记》。孔生翻开一看，全是自己没有读过的文章。少年请孔雪笠落座，言谈之中，孔生才知道这少年姓皇甫，祖居陕西，因家宅被野火烧毁，在这里暂时借住，并不是单府里的人。皇甫少年对孔雪笠的处境很同情，劝孔生在这里设帐教书，并愿意做他的学生。孔生很高兴，说：“不敢当老师，愿与公子交个朋友。”两个人越谈越投机，当晚，同床共眠。

第二天一早，家童引来一位白发老翁，老翁谢孔生教儿之恩，叫随仆取出锦衣一套，貂帽一顶，鞋袜各一双，送给

孔生。等孔生梳洗之后，又令摆上酒肴，宴请孔生。酒过数巡，皇甫老翁才告辞离去。饭后，公子拿出课业请孔生指教，孔生一看，都是古文词，便问：“为什么不学时艺之作？”公子笑道：“学生不求进取。”到了晚上，公子对家童说：“看太翁睡没睡，如果睡了，把香奴悄悄叫来。”不多会儿，家童抱来装在绣囊里的琵琶，随后跟来一位红妆艳丽的婢女。公子命婢女弹奏《湘妃曲》。香奴用象牙拨动琴弦，演奏之妙，孔生从没听说过。公子又命用大杯喝酒，直到三更才罢。

次日，两人早起读书，公子聪明超人，竟有过目不忘之才。二三个月后，便能写出令人拍案叫绝的好文章。此后，公子与孔生约定五日一饮，每次饮酒都叫香奴弹曲助兴。一天傍晚，孔生喝酒喝得有些醉意，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在一旁弹曲的香奴。公子会意地说：“这婢女是我父亲买来的。孔兄至今还没成家，我早就想为兄长找一个好女子成为伴侣。”孔生大喜，说：“如果能找到香奴这样的女子，我也就心满意足了。”公子笑道：“兄长真是少见多怪，香奴这样的女子很容易找到。”

半年过去了，孔生想去郊外散心，来到单府大门，才发现两扇门从外面上了锁，孔生询问公子，公子说：“是家父锁门谢客，好让我们专心读书。”

时值盛夏，天气十分闷热，二人把书房移到园亭。一天，孔生胸脯上长了一个桃样大小的肿块，一夜之间，这肿块长得象碗口一般大，疼痛难忍。公子昼夜在一旁守护。又过了几天，孔生彻夜难眠，水米不进。太翁也来看望孔生。看后，父子二人相对叹息。公子说：“娇娜妹妹能治先生的

病，我已派人到外祖母那里叫她回来，不知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消息。”这时，家童进来说：“娜姑娘来了。姨和松姑娘也来了。”父子二人急忙引娇娜来给孔生看病。这娇娜年约十三四岁，美艳聪慧，窈窕多姿。孔生看见这样美貌的佳人，连病痛都忘了，精神顿时好了许多。公子叮嘱娇娜：“这是我的好友，不次于同胞兄弟，妹妹要好好给他治病。”娇娜坐在病床前，给孔生把了一会儿脉，笑道：“病症虽危，但能治。”说着，把臂腕上的金镯子褪下来，放在患处，慢慢按下，把肿块的根际束在镯圈内，从衣衿下取出佩刀，轻轻附根而割。割下肿块，叫人端来清水洗净割处。尔后，从嘴里吐出一粒弹大的红丸，放在肉上旋转，转一周，孔生觉得患处热火蒸腾；再一周，患处似被微风吹拂那样使人痒痒；转三周，孔生觉得有一股清气传遍全身，沁入骨髓。娇娜把红丸放在嘴里咽下，说：“病已治愈。”说罢，翩翩离去。

孔生自见过娇娜之后，思念之情难以自抑，书也不看了，整天呆呆地坐在那里。公子看出孔生的心思，说：“弟为兄物色了一位佳偶。”孔生急问：“是谁？”公子说：“是我的亲戚。”孔生沉思了好一会，说：“不要。”然后面壁吟道：“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公子领会他思恋的是娇娜，便说：“家父很仰慕兄的才华，也想把妹妹许配给你，但她年龄太小。我姨妈有个女儿，叫阿松，今年十八岁，也是个才貌出众的女子。她每天都到园亭散步，你如果不信，可在前厢房等候先看一看。”孔生来到前厢房等候，果然见娇娜和一丽人飘然而来。这阿松的美貌与娇娜不相上下。孔生十分中意，请公子从中作媒。几天后，一个傍晚，单府内张灯结彩，鼓乐齐鸣，孔生和阿松拜堂成亲。新房内被子、帐

幕等应有尽有，光彩夺目，就象广寒宫一样华丽。婚后，夫妇恩恩爱爱，相敬如宾。

一天，皇甫公子对孔生说：“单公子的官司已解除，要房子要得很急，我一家要离开这里。这一分手，你我很难再见面了，心里很不好受。”孔生愿意随公子一同去。公子劝孔生还乡，孔生面露难色。公子说：“兄长不必忧虑，我可以送你回去。”此时，太翁引松娘到。太翁赠给孔生黄金百两。公子用左右手握住孔生夫妇的手，嘱咐二人闭上眼睛。孔生觉得两脚腾空，耳边生风，不知过了多久，只听公子说：“到了。”睁眼一看，果然到了自己的家门。回头再看，已不见公子去向。这时，孔生才知道皇甫公子并非凡人。

孔生的母亲见儿子回来，又娶了个漂亮儿媳，心里欢喜非常。阿松孝顺婆婆，体贴丈夫，远近闻名。不久，孔生考上了进士，被任命为延安府司理官，带着妻子去延安赴任。孔生的母亲因路途遥远，不愿意同去，仍然留在家乡。

孔生到任之后，松娘生了个男孩，取名小宦。不久，孔生冒犯了御史，被罢官。一天，孔生驾车去野外打猎，见一个少年骑着一匹黑色骏马，仔细一看，原来是皇甫公子。二人久别重逢，悲喜交加。公子邀孔生来到一个村子，这村庄古木参天，树荫遮日。孔生进了公子的家门，只见屋内金碧辉煌，好一派旺门大家之风。言来语去，孔生才知道岳母身亡，娇娜已出嫁。二人一直谈到夜深，孔生才驾车回府。次日，孔生又携带妻儿来看望公子，娇娜和丈夫吴郎也来到公子住处。三家同聚，重叙旧情，孔生仍念念不忘娇娜当年治病救命之恩。

有一天，公子满面忧色地对孔生说：“天降大祸，不知兄长肯相救否？”孔生满口应允。公子把全家人都叫来，跪拜在地。公子道：“我们都是狐狸精所变，今天有雷击之灾。如果孔君肯一人赴难，我全家就能保全性命，如果不肯，请抱着儿子回去，我们决不连累你。”孔生发誓以死相救。于是，孔生按照公子所教，手拿宝剑，站在屋门口。不一会儿，果然阴云翻滚，黑云遮天。孔生回头一看，公子的住处不见了，只有一座高坟立在那里，身后是一个深不见底的巨大洞穴。这时，惊雷轰鸣，震得山摇地动；狂风急雨大作，卷得老树拔根。孔生虽然目眩耳聋，但仍记住公子的嘱咐，手执宝剑，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忽然，黑云之中，一个利嘴长爪的鬼怪俯冲下来，从洞穴内抓出一人，随烟直上。孔生一看被抓者的穿戴，象是娇娜，急忙跃身而起，用剑向鬼怪刺去，鬼怪随剑坠落。突然一声炸雷，孔生也倒地身亡。

云去天晴，娇娜苏醒过来。松娘走出洞穴，见孔生已死，痛不欲生。娇娜让松娘捧着孔生的头，拔下金簪拨开他的牙齿，用舌头将红丸送入孔生的咽喉，丸随气下，格格作响，不多时，孔生死而复苏。一场劫难过去，大家安然团聚，欣喜异常。孔生对公子说，幽圻之地不能久住，劝他们到自己家乡定居。众人都很赞同，唯有娇娜闷闷不乐，孔生请吴郎也去，又担心吴家二老不肯与儿子分离。正当犹豫不决的时候，吴家的小奴汗流气喘地跑来说，吴郎家也同日遭劫，全家死于非命。娇娜万分悲伤，恸哭不止，众人极力劝慰。就这样，皇甫兄妹定居孔家的事才定了下来。孔生急忙进城处理完事情，连夜收拾行装，带领公子一行返回了家乡。

此后，孔雪笠和皇甫兄妹同住一院，亲如一家，共享人间欢乐。孔生的儿子小宦长得聪明英俊，有狐意。周围的人都知道这孩子是狐儿。

（柳钟声）

青 风

太原耿家，原本是颇有财势的大家族，住宅宽绰而又宏伟。后来不幸家道中落，那连绵矗立的楼台馆舍变得空旷荒凉。于是，怪异的事接连发生，堂门常常自开自闭，家中的人经常在深夜被吓得大呼小叫。姓耿的房主人没法，只好搬到别墅去住，仅留下一个老头儿看门。从此，这宅子更为荒落。有时，甚至能听到空屋内传出说笑与吹拉弹唱的声音。房主人有个侄儿叫耿去病，为人爽直豪放，而胆量过人。他嘱咐看门的老头儿说：“如果听见或瞧见什么动静，立即跑去告诉我。”

到了夜晚，忽见楼上灯火闪烁，老头急忙报告了耿去病。去病当即决定进楼看看究竟是什么作怪，老头劝阻他，去病毫不理会。门户路径他平素就熟悉。于是拨开高大茂密的荒草，曲曲折折向前行走。登上楼，开始并无异样；穿楼而过，听到了噉噉喳喳的说话声。他悄悄走近偷眼望去，只见房内一对巨烛点燃，照耀如同白昼。一个戴着儒冠的老头朝南坐着，对面坐着一位老太太，都有四十多岁。朝东坐着一个青年男子，看样子二十来岁；东边坐着一位少女，年仅十五、六岁。桌上摆满酒肉，四个人团坐谈笑。耿去病一步闯进去，并大声笑道：“有个不速之客来啦！”满座的人吓得都跑开藏起来。独有那个老头儿出来当面斥问：“你是谁？为